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部门 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主管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市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党的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 主管全市行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市政府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和市辖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其负责人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政府颁发的决定、决议、命令的情况。

(三) 负责检查并处理市委和市政府各单位、各乡镇（街道）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

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决定和撤销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四）负责调查处理市政府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市辖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其负责人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命程序，作出撤职及撤职以下的行政处分的决定；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五）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根据我市实际，草拟有关地方性规定。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编制人数小计11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0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5人。实有人数小计15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30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9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4人，聘用人数17人；退休人数27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部门 预算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459.68	2,044.88	41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8.79	1,583.99	414.8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98.79	1,583.99	414.80
2011101	行政运行	1,583.99	1,583.99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0	0.00	212.00
2011106	巡视工作	49.00	0.00	49.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3.80	0.00	15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5	212.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45	212.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5	39.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70	172.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07	99.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07	99.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9	66.6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8	32.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37	149.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59.68	2,044.88	41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8.79	1,583.99	414.8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98.79	1,583.99	414.80
2011101	行政运行	1,583.99	1,583.99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0	0.00	212.00
2011106	巡视工作	49.00	0.00	49.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3.80	0.00	15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5	212.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45	212.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5	39.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70	172.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07	99.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07	99.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69	66.6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8	32.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37	149.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044.88	1,780.59	264.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0.83	1,740.8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68.21	568.2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6.85	246.85	0.00
30103	奖金	480.08	480.0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70	172.7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9	66.69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38	32.3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4	24.3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29	0.00	204.29
30201	办公费	20.00	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3.90	0.00	3.90
30211	差旅费	10.40	0.00	10.40
30215	会议费	2.00	0.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	0.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50	0.00	18.50
30226	劳务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2.46	0.00	12.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0	0.00	5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70	0.00	74.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	0.00	1.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5	39.7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6	0.4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3	5.93	0.00
30309	奖励金	32.40	32.4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7	0.97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	0.00	6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	0.00	6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73.50	0.00	0.00	0.00	18.50	55.00	55.00	0.0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4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114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		
年度绩效总目标	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中央、省、宜春市纪委监委的精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在市党机关、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国有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场）和各村居委会进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绿色崛起提供坚强保证。主要体现在：1. 保障政令畅通，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上级指示精神落地见效，检查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政治偏差。2. 净化政治生态，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3. 深化作风建设，持续纪治“四风顽疾，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反动基层减负常态化，弘扬新风正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	112	人
		发现问题线索数	≥	200	件
		审查调查次数	≥	200	次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	80	%
		初核成案率	≥	30	%
	时效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及时率	≥	80	%
		移送司法率	≥	30	%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福利保障经费	≥	1780	万元
		监察工作经费	≤	132	万元
		监督执纪经费	≤	132	万元
		在职人员控制率	≥	9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其他运转项目经费	=	4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不腐”意识提升	定性	提升	
		政治生态环境得到净化	定性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督单位对监督服务满意度	≥	95	%
		群众对纪检监察工作满意度	≥	95	%

项目绩效目标表因涉密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245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245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45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245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044.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项目支出 414.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8.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4.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1.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9.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9.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7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740.83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增加 220.4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 万元；资本性支出 6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45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8.4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8.7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9.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044.88 万元，项目支出 414.8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740.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60.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264.2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

增加 16.22 万元，增长 6%。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6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5 辆。

2026 年本部门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九) 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维护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廉政教育中心是全市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先锋模范、感受廉政氛围、筑牢法纪底线的教育基地。

(2) 立项依据：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

(3) 实施主体：高安市纪委监委

(4) 实施方案：在全市党员干部中开展廉政宣传。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153.8 万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中国共产党高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73.5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 18.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55.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一）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2011101），反映纪检监察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巡视工作（2011106），反映地方巡视巡察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